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工作報告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好：

承蒙各位議員過去對本局各項警政工作的策勵與支持，各項措施得以順利推展，謹代表本局全體同仁致上最崇高的敬意，在此新的會期希望各位議員能繼續協助與指導。

以下謹就本期(112 年 1 月至 113 年 2 月)與前期(111 年 1 月至 112 年 2 月)相關治安、交通、警政重點工作執行成果及未來施政與工作重點提出報告。

## 壹、重要施政成果

### 一、各類刑案工作執行績效

(一)全般刑案(本局本期及前期全般刑案破獲率均為六都第 1 名)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發生件數	4 萬 3,836	4 萬 1,692	+2,144
破獲件數	4 萬 5,032 (本轄 4 萬 1,019) (他轄 4,013)	4 萬 2,290 (本轄 3 萬 9,040) (他轄 3,250)	+2,742 (本轄+1,979) (他轄+763)
破獲率	102.73%	101.43%	+1.3 個百分點

(二)防制暴力犯罪(含故意殺人、強盜、搶奪、擄人勒贖、強制性交、重大恐嚇取財、重傷害等 7 類刑案)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發生件數	47	50	-3
破獲件數	50 (本轄 47) (他轄 3)	50 (本轄 48) (他轄 2)	0 (本轄-1) (他轄+1)
破獲率	106.38%	100.00%	+6.38 個 百分點

### (三)防制組織犯罪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查獲人數	663	589	+74
不法利得	5,701 萬 2,500 元	4,349 萬 9,600 元	+1351 萬 2,900 元

### (四)檢肅毒品犯罪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查獲件數	4,706	4,812	-106
嫌犯人數	5,187	5,204	-17
重量 (公斤)	446.26	1,550.83	-1104.57

註：前期於 111 年 2 月份移送走私毒品個案，起獲二級毒品安非他命重量達 651.88 公斤，致本期毒品重量相較前期呈下降趨勢。

### (五)毒品溯源成果(製造、運輸、販賣及意圖販賣 而持有之犯嫌數)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溯源犯嫌數	1,166	1,125	+41

## (六)查緝詐欺犯罪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發生件數	4,580	4,592	-12
破獲件數	5,300	5,127	+173
破獲率	115.72%	111.65%	+4.07 個百分點
財損金額	13 億 6,575 萬 1,206 元	9 億 2,406 萬 6,081 元	+4 億 4,168 萬 5,125 元

註：本期財損金額值達千萬元以上案件計有 17 件，財損金額共計 4 億 7,199 萬餘元，致本期財損金額較前期呈上升趨勢。

## (七)查獲詐欺車手、集團數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查獲詐欺車手人數	2,543	2,107	+436
查獲詐欺集團數	351 件 3,447 人	340 件 3,277 人	+11 件 +170 人

## (八)攔阻詐騙件數、金額數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攔阻件數	1,922	1,343	+579
攔阻金額	19 億 8,520 萬 5,325 元	8 億 6,955 萬 3,778 元	+11 億 1,565 萬 1,547 元

(九)防制竊盜犯罪(含重大、普通、住宅、汽車、機車)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發生件數	5,175	5,426	-251
破獲件數	5,324 (本轄 5,182) (他轄 142)	5,493 (本轄 5,323) (他轄 170)	-169 (本轄-141) (他轄-28)
破獲率	102.88%	101.23%	+1.65 個 百分點

(十)查緝電腦網路犯罪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網路詐欺背信(件)	1,776	1,692	+84
妨害風化(件)	97	105	-8
違反著作權法(件)	69	118	-49
妨害電腦使用(件)	261	302	-41
其他(件)	3,143	3,037	+106
合計(件)	5,346	5,254	+92

註：「其他」指以網路妨害名譽、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妨害自由等為主案類。

二、維護行車安全與促進交通順暢工作

(一)維護行車安全

本期每十萬人口交通事故 A1 死亡人數 2.96 人

、受傷人數 1489.16 人，均為六都最低，本局依據交通事故分析資料，持續針對易肇事違規行為，積極稽查取締，防制交通事故發生。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取締闖紅燈(件)	18 萬 2,911	13 萬 9,795	+4 萬 3,116
取締不停讓行人(件)	3 萬 3,783	2 萬 2,172	+1 萬 1,611
取締行人違規(件)	4 萬 4,813	3 萬 6,975	+7,838
取締酒後駕車(件)	6,631	5,172	+1,459

## (二)滾動調整交通疏導勤務作為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崗位	人數	崗位	人數	崗位	人數
一般日上下午 尖峰疏導崗位	615	765	618	760	-3	+5
週休假期 疏導崗位	156	185	164	196	-8	-11

註：每半年定期召集各分局及交通義勇警察大隊檢討一般日尖峰時段及週休二日交通疏導勤務崗位配置，並視特殊交通狀況滾動修正。

## 三、淨化治安環境

### (一)取締賭博性電玩及妨害風化(俗)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賭博性 電玩	件數	18	26	-8
	人數	28	48	-20

妨害風化 (俗)	件數	469	434	+35
	人數	1,492	1,372	+120
第三方警政成果	件數	410	830	-420

註：第三方警政成果係指本局對於易生治安顧慮之行業場所，除加強查察取締外並函請市府相關局處裁罰違規之件數。

## (二)執行「淨樓專案」工作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清查戶數	2萬4,719	2萬8,431	-3,712
查獲人數	20	8	+12
未設籍人口數	1,612	1,630	-18

註：

- 1、針對本市列管治安顧慮人口、記事人口、易發生犯罪及事故之場所或曾被轄單位查獲刑事案件有治安顧慮之對象與場所，列入重點清查目標，藉由清查同時實施防詐騙、防竊盜等宣導及高風險家庭、獨居長者訪視。
- 2、本期清查戶數律定以分局自辦「淨樓專案」數據為主，派出所自辦件數不予統計。
- 3、查獲案類以毒品、賭博及未設籍治安顧慮人口為主。

## 四、婦幼安全保護工作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性侵害案件發生數	693	633	+60
受理家庭暴力案件數	1萬3,743	1萬3,335	+408
兒少保護案件通報數	1,636	1,460	+176
跟蹤騷擾防制法發生數	507	366 (111年6月至 112年2月)	—

註：跟蹤騷擾防制法於111年6月1日開始實行。

## 五、執行少年保護措施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校園訪視聯繫(次)	1 萬 1,811	1 萬 2,698	-887
執行加強保護少年措施(次)	1,613	1,693	-80
預防少年犯罪宣導(次)	1,795	1,748	+47

## 六、完善社區治安網絡

### (一)輔導成立守望相助組織

項目	隊數	巡守員人數
里守望相助隊	284	1 萬 3,611
社區守望相助隊	67	2,726
公寓大廈守望相助隊	4,153	1 萬 3,726
合計	4,504	3 萬 63

### (二)維持錄影監視系統高妥善率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妥善率	99.89%	99.88%	+0.01 個百分點

### (三)運用錄影監視系統偵防成效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輔助破獲刑案(件)	1 萬 9,128	2 萬 120	-992

## 七、多元犯罪預防宣導作為

項目	數量
犯罪預防宣導(場)	5,691
辦理專題演講(場)	2,695
召開犯罪預防宣導座談會(場)	3,668
廣播、電視節目專訪宣導(場)	6,501
發布犯罪手法新聞宣導(件)	2,076
印製犯罪預防文宣品(張)	28 萬 5,800
電視宣導短片、電視跑馬燈(處)	1 萬 1,679
LED 字幕(處)	1 萬 1,886
廣播短語(次)	8,500

## 八、迅速受理報案及落實案件管制

### (一)110 報案系統受理民眾報案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受理件數	164 萬 6,000	152 萬 2,711	+12 萬 3,289
有效件數	144 萬 7,054	128 萬 5,812	+16 萬 1,242

註：有效件數係扣除詢問、跨轄、測試及惡作劇等案件。



## (二)網路報案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網路報案件數	1 萬 7, 413	1 萬 4, 210	+3, 203

## 九、刑事鑑識科學辦案成效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鑑識採證直接破案數	801	934	-133
鑑識採證釐清案情數	1, 949	2, 521	-572
毒品及詐欺案件 溯源採證獲知犯嫌數	89	129	-40

## 十、保障合法集會遊行

## (一)處理集會遊行及聚眾防處勤務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處理集會遊行(件)	3, 744	1 萬 4, 082	-1 萬 338
核准集會遊行(件)	1, 647	1, 943	-296
出勤總警力(人次)	7 萬 6, 318	13 萬 8, 836	-6 萬 2, 518

(二)爭取保警支援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本局警力 (人次)	5 萬 3,748 (70%)	10 萬 56 (72%)	-4 萬 6,308
支援保安警力 (人次)	2 萬 2,570 (30%)	3 萬 8,780 (28%)	-1 萬 6,210

十一、員警教育訓練及心理諮詢輔導

依內政部警政署函頒「警察人員常年訓練實施計畫」辦理學、術科訓練，據以強化員警工作技能，並落實體能及各項警技基礎訓練(如射擊、組合警力及情境模擬實境訓練)，提升自衛戰技與緊急臨場應變能力，確保員警執勤安全；另賡續強化心理諮商輔導，以維護員警身心健康。

(一)員警教育訓練

1、在職訓練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參訓班期數	1,703	1,924	-221
參訓人次	3,332	3,241	+91

註：參加市府公訓處辦理之各項在職訓練(包括領導規劃、管理發展、法律知能、電腦資訊、語文學程等)專業講習課程。

## 2、在職進修(於國內各大專院校進修人次)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警察大學(二技)	8	1	+7
碩博士在職專班	127	109	+18
學分班	9	4	+5
一般大學班	2	2	0
空中大學	94	102	-8

## 3、常年訓練(術科測驗及學科講習)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射擊測驗(人數)	6,774	6,358	+891
綜合逮捕術測驗(人數)	5,713	6,183	-470
體能測驗(人數)	6,402	0	+6,402
中級幹部講習(人次)	2,321	1,112	+1,209

註：因疫情影響體能測驗 111 年度及中級幹部講習 111 年上半年均未辦理。

## (二)強化員警心理諮詢輔導功能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轉介心理師輔導(人次)	182	165	+17
謝老師輔導(件數)	101	97	+4
心理諮商研習(場次)	79	76	+3

## 十二、警察風紀與勤務督導

貫徹靖紀工作、落實人員考核，主動發掘違法(紀)之誘因與風紀情資，「警紀警辦」整飭警風紀，主動積極查處風紀案件，提升警察機關廉潔形象；持續提升督導功能，強化內部管理，落實勤務執行及工作紀律，提升服務品質。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員警違法	件數	48	34	+14
	人數	62	37	+25
員警品操 違紀	件數	19	10	+9
	人數	24	17	+5
一般及專案 勤務督導	人次	8,955	7,785	+1,170

## 貳、未來施政與工作重點

### 一、強化科技建警，精進數位科技戰情中心

#### (一)提升情資分析能力

優化「數位科技偵防情資整合系統」，以提升掃黑緝毒及打詐等重點工作成效為導向，聚焦於犯罪趨勢分析、治安顧慮對象及場所之情資蒐集，以及組織型犯罪網絡分析等偵防需求，強化「數位科技戰情中心」情資整合能力，以有效打擊重點犯罪。

#### (二)擴充科偵人力及設備

本局持續推動科技偵查工作，擴充科偵設備及工具，秉持「人才唯上」理念，深化培育「科技偵查人才」，增加科偵人力編制並導入專業證照，提升本局科技偵查量能。

#### (三)厚植數位鑑識能量

永續推動本局數位鑑識實驗室 TAF 認證，逐年依科技現況導入精良數位鑑識設備，提升勘驗效能，並建構數位證據鑑識標準作業程序，強化數位證物法庭證據能力。

#### (四)虛擬實境重建現場

- 1、因應「國民法官法」施行，本局引入 3D 雷射環景掃描和虛擬實境技術重建數位刑案現場，期能精確還原現場環境，並讓觀測者從多

角度觀察犯罪現場及物證之間的關聯，降低素人法官理解案情的門檻。

- 2、傳統現場採證教育面臨諸多的挑戰，而數位化現場可使鑑識人員在無污染、不破壞的環境中反覆演練，並在資深人員的講解與詮釋中學習，發揮綜效。

## 二、全面強化治安維護

### (一)掃蕩組織犯罪

- 1、確實建檔幫派各類資訊  
持續針對轄內幫派分子與其經營圍事行業、從事活動及經濟來源加強蒐報情資，上傳警政署「幫派組合系統」建檔，並掌握黑道幫派公開活動，賡續執行預防性蒐證等防制作為。
- 2、溯源斷流犯罪不法利得  
以系統性掃黑策略，針對「人」、「行業」、「不法利得」及「資通媒介」標的，運用情資蒐報、危害風險評估、數位鑑識與金流調查等偵查作為，配合檢肅行動同步聲請扣押相關資產，溯源刨根斷絕金流。
- 3、規劃掃黑專案行動  
配合警政署規劃專案掃蕩勤務，並運用「第三方警政」協調、結合行政部門力量，擴大取締能量；本局成立掃黑專責隊，針對關鍵對象聚焦打擊。
- 4、黑道幫派動態情資蒐報及反映徵候案件

掌握幫派動態情蒐，蒐證資料定期建檔並更新，以利分析連結；派出所遇有疑似涉及幫派活動案件，由分局深入查證及撰寫情資，如為涉及組織犯罪案件，依治平案件管制偵辦。

#### 5、防處幫派吸收或招募少年

少年警察隊成立掃黑專責小隊，統合本市蒐報「高關懷少年」與同行者資訊，深入分析交往關係，將招募少年加入幫派之首惡選報為「治平專案檢肅目標」，依組織犯罪防制條例第 4 條第 3 項蒐證檢肅，並依規定程序通報關懷輔導。

### (二)查緝非法槍械

#### 1、釐清案件動機及槍枝來源

針對案件發生動機及槍枝來源，秉持「以案查案、以人追槍、以槍追人」原則，積極追查相關嫌犯、槍械供給管道及來源，整合有效溯源情資，續行擴大偵辦，瓦解犯罪組織。

#### 2、針對危險逃犯、危險場所等積極追查，杜絕根本源頭

針對警政署列管「緝獲危險逃犯(人)」、「涉嫌重複製(改)造、運輸、販賣槍砲對象」及「具幫派身分之槍擊案犯嫌所屬幫派經常活動、圍事、經營處所」等加強防制，查緝具有殺傷力之改造槍枝。

#### 3、持續掃蕩專案行動、淨化社會治安環境

盤點轄內治安熱點、易生槍擊案件處所(路段

)、高風險擁槍分子、幫派勢力消長等，掌握轄區犯罪圖像，不定期規劃實施「全國同步檢肅非法槍械專案行動」，並加強追緝涉及槍擊案件在逃重要案犯。

### (三)阻斷新興毒品

依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以「斷絕毒品供給」與「減少毒品需求」為緝毒策略，並以「溯源追查」為核心目標，積極溯源追查供毒犯嫌；加強運用科技偵查手段，提升查緝效率，避免販毒藥頭利用資訊網路販賣毒品；建構毒品資料庫，強化毒品外包裝指紋、圖樣分析，打擊新興毒品，落實溯源追查供毒來源。

### (四)打擊詐欺犯罪

#### 1、推動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

依策略行動綱領 1.5 版及打詐五法，本局持續推動並配合辦理識詐及懲詐面向工作，提高平均攔阻率並精進阻詐作為、加強打擊詐欺集團並積極查扣不法犯罪所得、持續配合推動深化防詐宣導並提升宣導廣度，以達「減少接觸」、「減少誤信」、「減少損害」的「3 減」目標。

#### 2、強化公私協力金融機構攔阻作為

積極強化與金融機構合作機制，本局於 113 年 3 月份召開金融機構座談會，分享成功攔阻技巧及提報業務新知，持續透過銀行警示及行員實施臨櫃關懷提問，即時攔阻受騙民



眾臨櫃匯款，保護國人財產安全；另為鼓勵金融機構行員協助阻詐，推動表揚攔阻詐騙工作績優金融機構，提升金融機構行員攔阻成功頒發禮券額度等強化作為，以深化警銀合作，強化攔阻成效。

### 3、落實分齡分眾分層主題反詐宣導

本市成立「打詐臺北隊」，結合各局處共同防制詐欺犯罪，透過編撰多元化防(阻)詐騙宣導教材，強化分齡、分眾、分層宣導，善用網路及實體層面推播高發、新型態詐騙手法，建立全民防詐意識，提升市民防詐免疫力。

## (五)檢肅竊盜犯罪

慣竊列管監控，統計近 3 年(110 年至 112 年)本市全般竊盜破獲率分別為 98.64%、100.84% 及 102.61%；另本期全般竊盜發生數較前期減少 251 件，破獲率呈逐年提升趨勢，且破獲率為六都第一，防制及偵破頗有成效。未來持續強化各項偵防作為，並針對集團性、跨區域性等連續竊盜案件，由刑事警察大隊與各分局統合偵辦，並建請檢察官聲押；另持續清查、列管易銷贓場所，以有效壓制竊盜犯罪。

## (六)嚴防聚眾鬥毆

- 1、依據轄區特性、治安情勢、警力調度等綜合考量，針對易發生街頭聚眾鬥毆案件場所(酒店、夜店、KTV、舞廳、卡拉 OK 等)、路段及時段，加強臨檢取締、路檢、巡邏等攻勢勤務作

為，遏止聚眾鬥毆情事發生；針對重複滋事分子，加強查訪約制，並善用網路情蒐資訊，事先預防案件之發生。

- 2、發生街頭聚眾鬥毆案件，採取主動、強勢作為，立即調度優勢警力，指派幹部到場指揮，嚴正執法，貫徹公權力，情節重大者立即報請該管地檢署檢察官指揮偵辦；另針對個案查辦情形，即時發布新聞澄清事實，以安定民心。
- 3、鬥毆案件發生後，全面清查掌握主事者及共犯，釐清鬥毆動機，深入了解其相關幫派背景資料，加強調查幫派圍事、據點、經營處所等不法情事，進行重點檢肅，結合第三方警政作為，從源頭刨根阻斷金流，剷除不法組織。

### 三、加強交通安全順暢

#### (一)保護行人安全

- 1、依行政院院會通過「行人優先交通安全行動綱領」，市府 112 年 5 月份已成立「行人安全友善計畫府級專案小組」(112 年 12 月更名為「臺北交通安心行計畫府級專案小組」)，從工程、執法及宣導等多方面強化行人交通安全維護，本局強化「執法」面向，包括加強重點執法、建置科技執法設備(針對行人安全)2 項行動方案，並配合 112 年 6 月 30 日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修訂執法。

- 2、本局訂定「加強高風險對象交通事故防制計畫」，並配合警政署「全國同步擴大取締路口不停讓行人執法」專案，針對車輛不停讓行人、行人違規、車輛行駛人行道、人行道違規停車、道路障礙等項目，持續加強行人路權維護之執法取締。

## (二)維護交通順暢

- 1、秉持「安全、適當、明顯、有效」之原則，妥適規劃交通疏導勤務地點，運用警力、義交人員於每日上、下午尖峰時間積極投入交通疏導工作，並指派專責人員於重點時段驅離、取締違規臨停車輛。
- 2、精進員警指揮疏導作為，運用跨局處「10 路況」及「相關改建工程」LINE 群組，強化縱橫向單位及雙北聯繫，遇重大交通事故或高架道路、橋梁發生突發事件，立即編組、運用機動反應警力，啟動「交通快打機制」，並運用警廣、交控中心 CMS 加強宣導即時路況，以提升疏導效能。
- 3、規劃專案性交通疏導勤務，如連續假期(元旦、春節、清明節、端午節等)、各類大型活動(百貨公司週年慶、台北燈節、客家義民嘉年華、大稻埕夏日節、艋舺青山王季、跨年煙火等)、體育賽事(臺北馬拉松、臺北 101 垂直馬拉松、臺北大巨蛋等)及聚眾陳抗等，律定工作重點機先疏處，將交通衝擊降至最低。

### (三)防制酒後駕車

- 1、本局每月配合警政署規劃 2 次全國性同步擴大取締酒後駕車勤務及 4 次局辦擴大取締酒後駕車勤務，於各重要幹道、路口、匝道、橋梁、聯外道路及提供飲酒場所周邊，加強取締酒後駕車。
- 2、員警執行各項勤務(如交通疏導或機動巡邏)，如發現疑似酒後駕車車輛，應予攔查，藉提高執法強度、密度及頻率，有效遏止酒後駕車情形，降低事故發生。

### (四)建置科技執法

- 1、本市 112 年已啟用科技執法地點計 34 處，分別為「區間平均速率執法設備」2 處、「高架道路多功能科技執法設備」2 處、「違規停車科技執法設備」9 處，及「路口多功能交通違規科技執法設備」21 處，運用科技設備執行交通違規偵測執法；另本市 113 年 1 月 1 日新增 4 處路口科技執法，以提升路口執法效能，遏止交通違規。
- 2、經檢視 38 處設備 113 年 2 月舉發違規件數，與測試期間(啟用前 2 個月)平均每月偵測違規件數相較，交通違規平均大幅降低 93.7%，有效減少違規，降低員警攔檢風險，提升執法效率。

### (五)內湖交通改善

- 1、本局於一般日下午尖峰時間，派遣交整崗計 19 處，使用警力 24 名、義交 18 名，加強交通疏導、保持路口淨空；另本局交通警察大隊預置拖吊車 1 部於南京東路與舊宗路口，第一時間排除事故(拋錨)車輛，全力維持內湖交通順暢。
- 2、113 年 1 月 1 日正式啟用「港墘路與堤頂大道口」、「民權東路與舊宗路口」科技執法設備；並持續評估建置科技執法設備，以維交通順暢。
- 3、113 年規劃於「南京東路與舊宗路口」建置科技執法設備，預計 10 月 31 日前完成建置，後續辦理測試、系統介接及宣導，12 月底前啟用。

### (六)道路交通工程改善建議

為營造優質通行環境，持續鼓勵員警積極查報道路交通工程改善建議，轉請相關權責單位錄案辦理，本期計提報 4,866 件，其中 1,159 件已由權責機關完成改善、3,616 件已由權責機關錄案辦理，獲採納合計 4,775 件(98%)；於未改善完成前，由分局規劃重點巡邏、守望等事故防制勤務，守護民眾用路安全。

## 四、精進員警執勤效能

### (一) 警政執勤智能化

- 1、以「智慧融入工作」思維，賡續充實警政執勤各項系統，112 年完成「勤務暨督導超勤管理系統」、「北市勤務 APP」及「易怠勤場所查訪紀錄表電子化」等建置及上線使用。
- 2、113 年 3 月底完成「刑事被告定期報到 E 化系統」建置，並正式上線使用，以智慧化、科技化作業管理流程，澈底改善原本刑事案件被告至派出所紙本簽到控管不易之問題，大幅提升管理效能及工作效率。

### (二) 交通事故處理全面 E 化

- 1、本局建置「交通事故現場處理 APP」功能，搭配平板行動裝置(含網路傳輸)，處理人員可使用平板行動裝置於現場製作當事人談話紀錄、現場圖及現場照片等資料，取代傳統紙本製作卷宗，並搭配網卡傳輸同步上傳本局道路交通事故 E 化系統資料庫，簡化員警結案處理流程。
- 2、可有效減少現場圖製作時間約 53%、筆錄製作時間約 53%、後端資料建檔時間約 80%，提升行政效率。統計 112 年 4 月 24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各交通分隊使用平板(現場處理 APP)製作事故卷資計 1 萬 2,143 件，占事故總件數(9 萬 2,449 件)13.13%。

### (三)建置 AI 智慧巡邏系統

113 年持續推動本局「AI 智慧巡邏系統」擴大應用，將智慧化流程導入員警攻勢勤務，提高外勤員警執勤效率，將提升至 70 組車載式設備搭配巡邏汽車、215 組 M-Police 使用授權搭配機車巡邏使用，擴大應用內容臚列如下：

- 1、通報圍捕攔截及設定黑名單追蹤  
建立勤指中心指揮調度及主動協尋機制。
- 2、接收設定任務  
供刑事人員於後臺設定涉案車輛協尋。
- 3、大數據蒐集應用  
與本局其他自建系統分享情資。
- 4、刑事人員接收即時情資  
發送車牌比中情資推播至個別承辦刑警。

### (四)強化資安等級

- 1、依「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本局資通安全責任等級為「B 級」公務機關，本局持續完成各項應辦資安事項，包含主機、網頁弱點掃瞄，辦理滲透測試演練，以駭客攻擊手法模擬入侵事件，並進行系統資安健診，從中找出系統漏洞加以改善，進而修補漏洞並將漏洞所造成的風險降到最低，完備整體資安能量。
- 2、本局自 110 年起導入「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及「ISO 27701 隱私資訊管理系統」雙認證，並於 112 年 10 月完成複評驗證通過

，另為保障民眾個人資料隱私，落實資訊安全實作及個資保護，112 年特別導入「北市警政 APP」驗證，使民眾安心使用本局服務。

- 3、現代資訊科技日新月異，本局因應多變之資訊環境(例如：遠距辦公、生成式 AI 等)，持續關注最新議題並滾動式調整資安相關防護政策，提升本局資安防護韌性。

## 五、完善本市治安網絡

### (一)更新錄影監視系統及進行終止傳輸網路契約

- 1、全面汰換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 1 萬 3,699 支，增設 2,478 支，共計 1 萬 6,177 支監視器，並優化工作站、智慧影像分析及系統效能，擴充車牌辨識、整併機房等功能。業於 112 年 6 月 20 日竣工，續於同(112)年 12 月 7 日完成驗收。
- 2、有關台智網公司因涉行賄案，本局業於 113 年 4 月 8 日函文網路承商，依據契約相關規定進行終止契約事宜。如承商不服，可於文到 15 日內依協議書第 16 條爭議處理之約定辦理；後續並由市府法務局、資訊局協助追蹤掌握。

### (二)主動查報依法裁處

針對本市有治安顧慮之營業場所實施臨檢等勤務時，發現涉有其他行政機關行政不法權責者，協調、結合相關主(權)管機關各依主管法令裁處，避免持續違法營業，淨化本市居住環境。



### (三)強化婦幼安全保護

#### 1、建構婦幼安全防治網絡

與市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社會局、司法、醫療及教育機構，建立縝密之婦幼安全防治網，強化網絡間通報聯繫合作機制，發揮團隊整體戰力，提供民眾完善服務。

#### 2、跟蹤騷擾防制

「跟蹤騷擾防制法」施行後，警方受理報案後即啟動調查，檢視個案是否符合跟蹤騷擾行為要件，認有犯罪嫌疑者，除移送檢察官偵辦外，並核發書面告誡予行為人，行為人如再有跟蹤騷擾行為，即協助被害人聲請保護令；此外，透過各項犯罪宣導及治安聯繫會議，呼籲民眾如遇跟蹤騷擾，儘可能以錄音、錄影方式記錄被跟蹤騷擾的過程，以利完整還原被害事實，提高自我保護能力。

#### 3、建構婦幼安全生活空間

強化婦幼安全警示地點安全措施，並透過婦幼安全專區網頁宣導人身安全知識，以提升民眾自我保護意識與防衛能力，減少婦幼被害發生。

#### 4、持續強化保護被害人措施

針對性侵害案件均指派專責女警詢問及製作筆錄，陪同被害人至醫院驗傷採證，採取相關證物、保存跡證，確保性侵害案件被害人權益。

#### 5、「家庭暴力防治法」修訂因應作為

- (1)立法院於 112 年 11 月 21 日三讀通過「家庭暴力防治法」部分條文修正案，並於 112 年 12 月 6 日公布施行。
- (2)藉由本次修訂，確保家庭暴力防治得以落實，以被害人保護為中心，周延民事保護令保護措施及效力、強化「未同居親密關係暴力、童年遭受家庭暴力者」之保護措施、擴大聲請預防性羈押範圍及增訂家庭暴力被害人影像相關保護措施。
- (3)本局持續辦理家庭暴力防治宣導，精進受(處)理家庭暴力案件作業，強化員警專業知能，消除案件黑數，以保障當事人權益。

#### 6、「性平三法」修正因應作為

- (1)新修正性平三法於 113 年 3 月 8 日全面施行，本次修正以被害人保護為中心，目標為強化「有效」打擊加害人的裁罰處置、完備「友善」被害人的權益保障及服務、建立專業「可信賴」的性騷擾防治制度。
- (2)為加強第一線員警處理性騷擾案件專業知能，本局持續辦理性騷擾防治宣導與教育訓練，精進員警對新修正法令的熟稔，俾使能切合實務運作，有效落實婦幼安全工作的推展。

#### 7、網路性暴力保護網-「性暴力犯罪防制四法」修正因應作為

- (1)為有效防制新興性暴力犯罪，增修《中華民國刑法》、《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法》、《性侵

害犯罪防治法》與《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等性暴力犯罪防制四法分別於 112 年 2 月 8、15 日公布修正，本次修法重點為強化被害人保護措施、提高相關犯罪行為刑責、健全性影像下架機制，架構更完善性別暴力防護網絡。

- (2)性暴力犯罪防制四法修正後，依「處理數位性別暴力案件作業程序」，自 112 年 2 月起至 113 年 2 月本局受理性影像案件計 427 件，協助通報下架計 46 件，被害人自行通報下架計 15 件。經分析受理件數與下架件數差距原因，受理性影像案件以「被害人遭側錄恐嚇取財類型」最多，該類型案件因影片多數未遭散布到網站，爰無從協助被害人通報下架。

#### (四)深化少年保護工作

- 1、本局針對青少年寒暑假期間易聚集、出入場所，結合市府跨局處力量實施第三方警政，辦理聯合稽查勤務，針對建築物、消防安全及潛藏之犯罪危害加強巡查，以保護青少年安全。
- 2、與教育局學務校安室建立警政教育聯繫群組，強化警政、教育單位間橫向聯繫，各分局與轄內各級學校皆建立緊急聯絡窗口名冊並設立各區域校安群組，以發揮緊急應變能力，即時提供協助。
- 3、每學期配合各級學校實施校園安全檢測，協

助檢視校園內及周邊安全維護措施(如監視錄影設備及路燈照明設備等)是否充足，並提出相關改善建議，減少治安死角以確保學生安全。

- 4、各分局及少年警察隊配合教育局及校外會各分會，依勤務規劃派員與各級學校教師及輔訓人員，共同辦理校園周邊熱點聯合巡查工作(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 518 處)，針對少年學生易聚集、滋事及出入之不良(當)場所等加強巡查，維護校園周邊安全，遏止不法行為。
- 5、針對涉詐、聚眾鬥毆、組織犯罪、參與幫派公開活動及販賣毒品之高關懷少年(學生)，每月落實關懷訪視，並持續與教育局及少輔會等單位透過 LINE 聯繫群組及各項會議，交流少年涉入幫派情資，積極溯源追查，防制少年淪為幫派吸收利用的對象。
- 6、持續主動配合教育局「春暉專案」通報，建立毒品情資網絡，共同執行市區聯合巡查，建構校園周邊巡邏網；另落實「兒少涉毒精進策略」，疑似群聚涉毒場所，若有登列關心人員在場，即抄登現場人員資料，轉報教育局作為輔導參考。
- 7、辦理少年犯罪預防宣導活動，除結合教育局辦理「法治教育-校園巡迴宣導」，另為鼓勵青少年寒暑假從事正向休閒活動，並宣導反毒、識詐及避免青少年被幫派吸收從事不法

行為，辦理「識詐電競賽」、「super！臺北波麗士特展」、「青春進行式」系列活動，透過動、靜態體驗性活動及犯罪預防宣導，陪伴青少年度過充實又平安的假期。

- 8、因應 112 年 7 月 1 日曝險少年「行政輔導先行」新制同步上路，由少年輔導委員會整合市府局處、民間資源，從就學、就業、就醫等面向，並視需要邀集相關資源單位進行個案討論會議，協助曝險少年脫離高風險環境。

#### (五)完善捷運維安網絡

- 1、持續配合捷運公司辦理站務、保全、隨車人員及志工「防身技巧」、「危安事件初步應變能力」、「觀察與辨識技巧」、「即時聯繫通報」等訓練。
- 2、除持續執行捷運「車廂、站體」巡邏及「偷拍、性騷擾案件發生較多之重點車站」守望外，近期加派警力於中山站出口及站外線形公園取締「藉機搭訕女性，進行騷擾及強制推銷」行為，以遏止是類騷擾案件發生。
- 3、鑒於各項大型活動，動輒吸引數十萬人潮搭乘捷運，為預防類似韓國梨泰院踩踏事件發生，持續結合捷運公司及相關單位進行防踩踏演練。
- 4、加強查緝捷運站內置物櫃、ATM，避免淪為毒品或詐欺集團犯罪場所及工具；並運用捷運監視影像調閱，結合科技偵防作為，協助向上溯源查緝犯罪。

## (六)推動社區治安工作

- 1、推動社區警政再出發，藉由「掌握社區動態、落實查訪工作」、「主動關懷社區、深耕警民互信」、「激發民眾參與、強化自衛能量」及「積極融入社區、營造警民和諧」等 4 項重點工作，使員警以主動積極態度走入社區；提供市民良好警政服務，建立互信合作良好關係，讓市民樂意主動提供治安訊息，警民共同維護社區治安。
- 2、為避免犯罪集團因躲藏警方查緝，可能藏身社區、住宅、閒置工廠等處所，本局積極執行「清源專案 3.0」，以警勤區落實清查布建及刑責區查察作為為執行重點，運用轄區治理理念，布建友善通報網，主動發掘並清除犯罪根源，以淨化社區治安，確保社會安寧。
- 3、112 年度社區治安營造工作，本市獲內政部核定標竿社區 4 個社區及參與社區治安營造 11 個社區，設置社區監視器 390 支，辦理社區治安會議 205 場，治安區塊認養 67 處。自 94 年起連續 18 年均獲內政部評鑑為「特優」單位，將持續推動社區治安工作。

## (七)擴大民力編組運用

本局民力編組計有民防大(區)隊、義勇警察大(中)隊、交通義勇警察大(中)隊、社區守望相助隊、志工大隊等，協勤民力總計 526 隊、人數 2 萬 5,333 人。持續秉持「警力有限、民力無窮」策略，運用民眾協助維護社會治安及交通秩序改善。

## 六、強化聚眾活動作為

### (一)行政中立，嚴正執法

本市為我國政治、經濟中心，各重要官署均設址於此，亦為民眾陳情(抗)之重要標的，故本市轄內集會遊行場次占全國三分之二強，本局依法執行集會遊行安全維護勤務時，均秉持行政中立原則，依循「保障合法、取締非法、防制暴力」之精神，以維護社會秩序及交通順暢。

### (二)橫向聯繫，協調友軍

本局將協調友軍單位，如鐵路警察局、航空警察局、保安警察第六總隊及警政署等相關單位，加強橫向聯繫機制，掌握群眾動態，分享陳抗情資，共同協防支援，以維護官署安全。

### (三)善用阻材，擷節警力

處理陳抗活動，妥適運用及架設安全護欄、快速鐵絲網車等各式阻材，藉以強化阻絕效果；另審酌危安預警情資，加以分析研判，並預擬應處腹案，擷節警力使用。

### (四)深耕訓練，提升觀念

提升本局同仁對於「基本人權」、「國際人權兩公約」及「集會遊行法」之認知，本局辦理「執行聚眾防處勤務要領講習」，廣邀專家學者、公民團體律師等擔任講師，藉以提升集會遊行勤務之技巧及人權保障觀念。

### (五)機動支援，迅速排除

目前陳抗模式不斷改變，有別於以往集會遊行活動多由政黨、社團大量動員參與，近期多使用臉書、BBS 或通信軟體等方式，達到最短時間、最大範圍之宣傳，群眾陳抗模式較以往複雜且難以掌握，為加強我國重要官署安全維護，提升本局建制機動保安警力快速、機動性，訂定「快速保安警力支援應變規定」，以各分局轄區分類，分別規劃第 1 及第 2 梯次支援單位，並依路程律定應到達之時間，以求警力能迅速到場，有效排除突發之陳抗事件。

### (六)配合市府，確保安全

本市為全臺交通樞紐，各項重大表演、比賽活動均在本市舉行，尤以去(112)年大巨蛋正式啟用，各項運動賽事依既定計畫陸續舉辦，針對市府各項活動賽事，如跨年晚會、台北燈節、大稻埕夏日節、白晝之夜等，本局均會規劃維安勤務，確保活動現場及貴賓安全。

## 七、完備基層後勤支援

### (一)改善辦公廳舍

為提升員警執勤士氣、改善工作環境及民眾洽公品質，持續依使用需求，規劃危老廳舍、派出所改、新建工程，113 年預計辦理項目：

#### 1、驗收點交

信義分局六張犁派出所(民辦都更)。



## 2、工程開工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消防局主辦)。

## 3、「工程標案」招標作業

本市文山區景豐二區社會住宅合署辦公大樓(交通警察大隊直屬第一分隊)新建工程(都發局主辦)、中山分局中山二派出所新建工程、大安分局和平東路派出所參建金華公共住宅新建工程(都發局主辦)。

## 4、「設計監造」招標作業

萬華分局東園街派出所合署辦公大樓新建工程、社正路警察宿舍改建工程。

## 5、規劃辦理項目

(1)士林分局永福派出所先期規劃作業。

(2)內湖分局大湖派出所先期規劃作業。

(3)文山第一分局納入「興隆社會住宅全區開發計畫」(都發局主辦)。

(4)文山第一分局指南派出所及交通警察大隊文山第一分隊納入「政大三街臨時平面停車場土地活化使用新建立體停車場及辦公場所案」。

## (二)汰換警用車輛

為維持車輛較佳狀況及保障員警執勤安全，持續針對達汰換年限、使用里程數及車況不佳之警用車輛編列預算汰換。

1、112 年已汰換巡邏機車 558 輛(含運用賸餘款

採購 60 輛)、巡邏車 18 輛、吉普巡邏車 2 輛、偵防車 14 輛、(廂式)偵防車 5 輛、小型警備車 1 輛。

2、113 年預計汰換巡邏機車 457 輛、巡邏車 8 輛、偵防車 2 輛、汽車拖吊車 1 輛、大型重型機車 8 輛。

### (三)充實應勤裝備

1、111 年度動支市府第二預備金採購員警輔助應勤裝備(防割手套、防割袖套及拋射式電擊器)，配發各外勤員警使用。

2、112 年度行政院核定「精進員警執勤安全方案 2.0」，由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補助經費，協助充實員警攜行裝備，本局積極辦理戰術臂盾、戰術背心、防割手套及拋射式電擊器等裝備採購案，提供外勤同仁新式應勤裝備，以保障員警執勤安全。

## 參、結語

天下雜誌公布 2023「永續幸福城市大調查」，在犯罪指標案件破獲率及治安滿意度面向，本市均獲得六都第 1 名佳績！但本局不因此自滿，提供市民安居樂業及免於恐懼的幸福安全生活環境，一直是本局的重要工作目標，在貴會的支持與協助下，使本市警政工作得以順利推展並向前邁進。

未來本局將持續以熱忱的態度、積極的作為，透過第三方警政、科技偵防、警政 E 化及教育訓練等方式，除提升員警執法、服務品質及執勤安全外

，並對於維護治安績效、集會遊行及街頭聚眾鬥毆處理等面向，不斷努力精進，讓民眾感受到政府的用心，提供更安全的生活環境，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報告完畢，敬請指教。